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居家護理所設立申請文件檢核表

機構名稱		公文寄件地址	
聯絡人		電子信箱	
		連絡電話	
類別	項目	申請人核對	承辦人核對
一、申請資料	臺北市醫院、護產機構及醫療機構附設服務部門設立、遷移新址、擴充許可申請書(附件1)		
	臺北市醫院、護產機構及醫療機構附設服務部門設立、遷移新址、擴充許可計畫書(附件2)		
二、建物合法使用證明文件	產權證明文件影本(建物及土地所有權狀或租賃契約書)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租賃契約影本(所有人則免附)		
三、機構設立文件	擬設立機構位置圖		
	擬設立平面簡圖		
	負責人：護理機構護理人員證件影本粘貼表(附件3)		
五、委託辦理者(無則免付)	臺北市護理機構申辦委任書、委任名冊(附件4)		
	委託人身分證正本(正本驗畢後發還)		
六、其他(無則免付)	由其他法人依有關法律規定附設者，檢附該法人主管機關及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函件		
	財團法人護理機構及其他法人附設者，分別檢具董事會或社員總會同意護理機構設置或擴充之會議紀錄		
	醫療院所附設者檢附醫療院所負責醫師同意名稱使用同意書		
文件檢核人員簽章			

備註：

1. 設立申請文件確認已檢附請打勾。
2. 請確認資料備齊後再函文本局申請。
3. 請將檢附資料電子檔分項 Mail 給主管機關承辦人。